

##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合同变更申请书（保单贷款还款类）

保险单号\_\_\_\_\_ 投保人\_\_\_\_\_ 申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填写说明：请您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在申请变更项目前的□内打√，并在横线上填写所需变更的内容。填写的内容不允许涂改，若发生涂改本申请无效。填写前请仔细阅读申请书背面的客户须知，并在申请书下方签字处签字确认。

4.1□保单贷款	贷款年利率_____%
	贷款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理财 <input type="checkbox"/> 购车消费 <input type="checkbox"/> 买房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消费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费用 <input type="checkbox"/> 助学进修 <input type="checkbox"/> 日常消费
	贷款金额（大写）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小写）¥_____元
	本人同意遵守以下贷款约定： 1、最大可贷金额以保单条款约定为准，每次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180 日。 2、贷款利率以贷款时贵公司公布的贷款利率为准。贷款期内，如贵公司贷款利率进行调整，本次贷款期间贷款利率不变。 3、根据国家相关税法规定，每次贷款需征收贷款金额的 0.05‰作为印花税，由贵公司代扣。 4、保单贷款及利息应在贷款期限届满日前清偿，也可提前还款。如果逾期未能及时偿还，视同重新贷款。重新贷款时所有利息将被并入原贷款本金中，原贷款本金及利息之和作为新的贷款本金，按贵公司公布的最新贷款利率计算利息，新贷款期限自前一次贷款期限届满次日起 180 天。以此类推，贷款本金及利息加上其他各项欠款及应付利息达到本合同现金价值的次日零时起，本合同效力中止，中止期间保单贷款持续计息，贵公司不再承担保险责任。 5、保单贷款期间，贵公司在给付保单红利、退还现金价值或返还保险费时，可直接用上述款项全部或部分偿还贷款及利息。 6、如本合同在保单贷款期间发生保险金给付，实际给付金额为根据保单条款约定应给付金额扣除未清偿贷款本金及利息后的剩余金额。 7、本人同意取消保单“保证现金价值自动垫交保险费”功能，同意将保单生存保险金“自动转账”变更为“现金领取”。在贷款期间内，本人放弃或不申请“保证现金价值自动垫交保险费”功能、投保人变更、受益人变更、减额缴清、生存保险金自动转账以及其他影响保单现金价值等行为。贵公司也不接受上述申请。
4.2□保单还款	还款金额（大写）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角_____分（小写）¥_____元
若您申请办理的保全项目涉及财务收支，请填写该保全项目的收支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续期缴费账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账户 户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柜面收支 声明：本人是以真实姓名开立结算账户，并自愿授权贵公司使用上述银行账户用于本次保单贷款业务的款项转账收付。	
若申请保单还款委托他人代办请填写以下内容： 委托人_____（证件类型_____证件号码_____）现委托_____先生/女士（证件类型_____证件号码_____）前往贵公司办理有关本保单申请项下保单还款事宜。本委托授权有效期为_____天。（委托日期同本申请书的申请日期，建议委托有效期在十日之内） 委托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代办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如为业务人员代办，请同时填写业务人员代码_____	
申请人声明和签字：本人已经阅读并同意客户信息使用授权声明和客户须知。（详见申请书背面）	
投保人签字_____ 被保险人或其监护人签字_____	
投保人留存联系电话_____	
工作人员填写： 受理人签章_____ 受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客户信息使用授权声明条款

本人已理解泰康集团基于提供更优质服务和产品的目的，将收集和使用本人的个人信息，范围包括本人提供给泰康集团的个人信息、本人享受泰康集团服务产生的信息（包含本单证签署之前提供和产生的信息）以及泰康集团为实现上述目的，根据本条款约定向合法取得本人授权的第三方查询、收集的本人个人信息；本人理解并认可上述信息与泰康集团向本人提供服务密切相关。

本人已理解“泰康集团”是指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泰康集团收集的本人信息将向泰康集团各公司及与所提供服务的合作机构披露、共享，用于为本人提供服务、产品推介、开展市场调查与信息数据分析等；泰康集团及其合作机构对本人个人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本人的个人信息安全。

基于上述理解，本人授权泰康集团基于上述目的、按照上述的方式和规则，收集、使用本人上述个人信息。

本人承诺向泰康集团提供的个人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授权泰康集团向合作机构对本人的个人信息真实性和准确性进行核验，并承担因个人提供信息不真实、不准确造成的一切责任。

本条款自本单证签署时生效，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受合同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

## 申请书填写客户须知

- 1、如果您申请的项目中，存在部分或全部申请项目不符合法律规定或保险合同约定，该申请项目无效。
- 2、请保持申请书签名与留存于投保书的签名样本一致。为维护您的权益，请勿在空白申请书上签名。
- 3、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泰康人寿特别提醒：我公司禁止从业人员销售非泰康的第三方理财产品。若我司从业人员存在类似情况，请您及时向公司或公安机关等有关部门反映。提高防范意识，远离非法集资！

## 保单贷款转账支付授权客户须知

- 1、因投保人提供的授权账户错误、账户注销或账户挂失、冻结、止付、不符合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授权账户要求等情况而导致转账不成功，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2、投保人须保证在申请保单贷款还款之前扣款账户内保持不少于贷款本息的存款余额，本公司负责从投保人指定的扣款账户中扣除，用于归还本公司的贷款本息。
- 3、在委托扣款期间，如投保人指定的账户信息错误、账户金额不足或者账户挂失、销户、冻结、止付、不符合本公司对授权账户要求等情况而造成本公司无法扣收贷款本息的，本次保单贷款还款申请即日终止。投保人需重新提交保单贷款还款申请，按照新的还款申请日计算贷款本息。
- 4、本公司不对该授权账户的失窃、冒领以及其他任何非因本公司原因造成的危害账户安全的行为承担责任。
- 5、当投保人的通讯方式（如地址、联系电话等）发生变更，投保人需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贵公司。因通讯方式不准确而造成的后果由投保人本人承担。
- 6、投保人对该张申请表中所填写的内容以及本公司的贷款、还款规定都已充分了解，并保证以上填写内容完全属实，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客户服务电话：95522

泰康人寿官网：[www.taikanglife.com](http://www.taikanglife.com)



泰康人寿官方微信